

桂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公布第二批桂林市职业技能培训机构 目录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中心、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财政厅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桂人社规〔2020〕2号）和《桂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桂林市就业补助资金就业创业补贴实施细则〉〈桂林市职业技能培训补贴实施细则〉的通知》（市人社政规〔2020〕1号），现将我市第二批职业技能培训机构目录公布如下：

一、民办职业培训学校目录（6家）

桂林市青创职业培训学校

桂林市益民职业培训学校

桂林市雨昇职业培训学校

桂林市独秀职业培训学校

桂林市启航职业培训学校

桂林市春雨职业培训学校

二、部门（行业）培训机构目录（3家）

桂林技术交流站

桂林市穗丰农技推广中心

桂林市电力职工技术协会（仅限本行业相关培训）

三、其它事项

（一）培训机构承担人社部门的补贴类培训项目，严格按照培训机构资质许可范围内的培训工种（目录）开展培训，不得超工种（目录）范围开展职业培训。培训机构开展项目制培训时，应与培训地人社部门签订培训协议（合同），按照项目制培训要求开展培训。

（二）公布的培训机构目录，各县（市、区）不需通过定点培训机构认定、政府采购等方式再次认定资质，不得设置任何障碍。各培训机构开展培训，严格按照相关政策和要求开展培训，自觉接受培训地人社部门的监管。

（三）今后，由市行政审批局批准设立的职业培训学校不再进行公布，可按照批准的工种（项目）开展职业技能培训。经由各县、荔浦市、临桂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批准设立的职业培训学校也可在全市范围内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并自觉接受培训地人社部门的监管。

桂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年8月18日

